

文章编号: 2095-1663(2016)06-0044-05

协同创新环境下的研究生培养模式初探

——以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为例

黄涛

(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当今世界的竞争归根到底就是创新能力的竞争, 就是创新人才的竞争。在“2011计划”实施的战略背景下, 如何调整以往研究生培养的理念、目标、机制、环境等内容, 以适应国家创新组织形式的新常态, 已成为当前研究生培养工作所关注的一项重要理论和实践课题。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作为国家批准的第二批“2011协同创新中心”之一, 在项目培育和实施阶段, 针对原有涉台人才培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在研究生培养理念、机制、方式、评价体系等方面做了诸多的探索与实践。

关键词: “2011计划”; 研究生培养; 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协同创新

中图分类号: G643

文献标识码: A

当今世界竞争的本质就是创新能力和水平的竞争, 针对我国目前创新力量各成体系、创新资源分散重复、创新效率不高的现状, 教育部、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 从2012年起开始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以下简称“2011计划”), 其根本宗旨是通过促进产学研用紧密结合, 提高国家整体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 从而实现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方式转变。在这个计划中, 创新人才的培养既是创新机制成效的体现, 也是未来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的基础。如何在新的时代背景下, 调整以往研究生培养的理念、目标、机制、环境等内容, 适应国家创新组织形式的新常态, 已成为当前研究生培养工作关注的一项重要理论和实践课题。依托厦门大学、复旦大学、中国社会科学台湾研究所等单位组建的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两岸协创中心”)作为国家批准的第二批“2011协同创新中心”之一, 在项目培育和实施阶段, 都对涉台领域研究生培养模式做了诸多的探索与实践。本文详细阐述其改革思路和创新举措。

一、原有涉台人才培养模式的问题与困境

中心所属的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作为国内最早成立的台湾研究学术机构, 也是最早培养涉台研究专门人才的单位。经过几十年的发展, 台湾研究院培养了大批优秀的涉台领域研究人才, 为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随着两岸关系的不断发展, 社会对跨学科、跨领域的复合型、应用型的专业人才的需求也不断提升, 但在原有的研究生培养模式下, 涉台人才的培养工作已进入了瓶颈期。

一是传统研究生培养以封闭式培养为主, 缺少学科间的交流与互动。台湾研究是一项综合性的研究工作, 研究涉及政治、经济、历史、文学、法律、教育、社会、军事、宗教、心理等诸多学科和领域。由于高校内部往往是根据学科、专业、职能等划分为不同的学院或部门, 因此条块分割十分严重。各部门、各学科、各专业之间的畛域, 往往泾渭分明, 壁垒森严。这种情况也反映在涉台研究生的培养上, 学院原有

收稿日期: 2016-08-09

作者简介: 黄涛(1984-), 男, 广西柳州人,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6个学科,含硕博士14个专业,每个专业的研究生培养都有单独的一套培养方案。在课程设置上,各专业课程的组织主要是依据学科的内在逻辑,跨学科设置的课程基本没有。研究生教育中“大学科、宽基础”的教育理念并没有得到贯彻落实,学院内部没有形成跨学科、跨专业协同培养研究生的合力,更遑论学校内部各院系之间要形成相互支撑的研究生培养体系。在相对封闭的研究生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下,学生的知识结构难免过于单一,对知识的掌握往往局限于单一学科的某个狭窄专业领域。

二是传统研究生培养以课堂讲授为主,忽视社会调查与实践环节。传统的涉台研究生培养方式主要是以课堂讲授为主,所授内容主要为相关学科和领域的理论与知识。由于过去考虑到基地建设、科研经费等诸多因素,社科类研究生培养中社会调查与实践这一重要环节,往往被弱化或有意忽视了。以台研院研究生为例,2013年以前各专业研究生所需修课程均在15门以上(不含学校公共课),学生有近两年的时间都在学校上课,剩下的一年主要是完成毕业论文。由于缺少社会调查和实践,研究生所做毕业论文往往只能过分依赖于既有的纸质材料,这造成学生与学科前沿、研究对象等存在一定的脱节现象,对涉台研究的新问题、新方向缺乏足够的敏感度和把握能力,无法满足社会的实际需求。加之过去学校对教师的考核主要注重论文和课题,忽视科研成果的转化效益和社会服务功能,因此教师对带领学生参与社会调查和实践项目的积极性也不高。

三是传统研究生培养以单一导师制为主,忽视了导师知识结构的局限性。术业有专攻,每个人囿于精力与知识结构,其所精专的领域必然限于一域。传统涉台人才的培养模式也同样是单一导师制为主,研究生入学后就安排导师,导师个人将全面负责学生的各培养环节。学生的学习与研究往往处于被动的地位,学生等着导师安排学习计划和研究方向。这就容易造成学生的科研兴趣禁锢在导师个人学术兴趣和研究领域之内,学术视野受到较大的限制。这种“近亲繁殖”的培养模式容易将研究生的思维引入局部性、封闭性、平面单一性等状态,其创新需要的整体性思维、开放性思维、立体多维性思维等得不到有效的训练。^[1]同时,教师以往的考核评价主要是以其个人业绩为依据,考察的主要是有形成果和成果数量。各学院、各学校考核体系也不完全相同,联

合指导学生在职责分工和工作量认定上不明晰,导致导师们热衷于“单兵作战”。虽然工作需要教师们开展跨学科、跨学校的协同合作,但面对现实他们的意愿并不强,积极性也不高。

二、协同创新战略背景下涉台人才培养的新变化与新要求

协同创新是在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分享机制,强调创新主体多元化,并拥有共同的目标、内在驱动、直接沟通、利用信息化平台进行多方位交流、多样化协作的一种整合、共享、完善、提高的创新,其本质是一种“管理创新”。^[2]新的创新模式的出现必然使研究生培养环境亦随之改变,这对研究生的培养工作提出许多新的要求。

一是涉台人才培养的目标要求更加明确。社会对人才要求的调整,是培养模式变革的风向标。“2011计划”认定的标准是“国家急需,世界一流”,这同样是涉台领域人才培养的目标和要求。在新的形势与时代背景下,涉台人才的培养不能再局限于传统的能“坐坐书斋、写写文章”式人才,能否更好地服务于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能否更好地服务于政府实务部门的需要、能否为国家实现和平统一提供智力支持和保障,将是涉台人才培养的新目标。

二是涉台人才培养的主体要求更加多元。在协同创新战略实施背景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的培养离不开多部门的协同合作。台湾研究院每年硕博士研究生招生指标约50人,现有教师仅为30人。以目前的招生规模,按照新的培养要求,紧靠学院自身资源完成集知识传授、理论创新与应用转化为一体的研究生培养是不太现实的。事实上,对涉台人才的培养,除高等院校外,科研院所、政府部门、企业等作为培养主体,也都拥有自身独特的资源优势和平台条件。这就需要我们不断拓宽涉台人才培养的平台与发展空间,与其他各培养主体紧密合作,挖掘潜力,优势互补,形成协同培养效应,这也就成为了新时期涉台人才培养的必然要求。

三是涉台人才培养的方式要求更具弹性。在协同创新战略的影响推动下,培养主体的多元化必然要求培养方式更具弹性。在新的培养模式下,更多的社会资源被聚合在一起,传统过分注重课堂的单一教学方式和相对封闭的“师徒式”培养方式都已无法满足新形势的要求而亟待突破。加强理论研究与

社会实践之间的衔接与互动,实施不同形式和多个环节的开放式教育,已成为涉台人才培养的迫切需要。具体而言就是要在课程方面,打通院系之间、校际之间课程互选、学分互认、专业互通,人员自由流动,在导师培养上实现师生双向选择,建立双导师制或导师组集体培养,将研究生在政府、企业的实践纳入培养环节或计入学分,促使研究生培养方式趋向弹性化。

四是涉台人才培养的机制要求更科学。原有的涉台人才培养机制,难以有效激发导师和研究生的内在积极性。只有改革与突破制约研究生协同创新的内外机制障碍,建立新的相关培养机制才能充分释放创新要素的活力,保障协同创新背景下的研究生培养质量。新机制的建立包括:建立健全研究生培养过程的管理机制,加强研究生培养的选拔和考核管理,完善淘汰机制,以确保研究生培养的质量;完善研究生培养的合作协调机制,厘清校内和校外、导师组之间、导师和学生之间的关系,在明确各方权责的基础上,增进彼此间的协同合作;完善研究生资助体系,优化研究生培养的奖助学金机制,改进研究生出国出境学习交流、从事田野调查、社会实践的资助办法等,采取各种举措促使研究生培养机制更加科学合理,并营造出适应协同创新的环境、氛围与文化。

三、中心对协同创新背景下 研究生培养做出的探索与实践

一是牢固树立研究生培养的协同创新理念。一种范式的转变绝不仅仅是一个概念或者是一系列范畴的转变问题,而是一种方法论意义上的转变,是整个思维模式的变革。^[3]思维的惯式往往在不经意间将很多事情带回到老路上,新的培养理念的树立并非一朝一夕之事。两岸协创中心的人才培养宗旨是以服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重大需求、推进中华民族和平统一为目标,参照国际一流人才协同培养模式,培养和造就大批具备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理念、把握两岸关系发展规律和技能的拔尖创新人才。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强调“协同”作为研究生培养的重要内容,突出“创新”在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位置。^[4]

根据中心人才培养工作的宗旨,要求各培养主体间牢固树立网络式、立体式、协同合作培养的观念,建立开放、集成、高效的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共同体。融合高校研究型文化与政府的应用型文化,

为协同育人创造新的合力。不断拓展深化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的新思路、新方法,开拓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的新形式、新领域,将有益的经验制度化、规范化以增强和保障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工作的可持续性。

二是建立健全研究生培养的协同创新机制。科学完善的机制是有效激发各培养主体协同合作的动力,也是促进各创新要素有机结合,从而实现研究生协同培养深度合作的重要保障。首先,中心为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建立了有效的合作机制。中心以“国家急需、世界一流、制度先进、贡献重大”为总体目标,加强人才培养的顶层设计,各核心协同单位和协同单位之间就人才培养的各项环节都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和交流培养学生协议书,为保障涉台人才培养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其次,中心为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建立了完善的管理机制。中心制定了《学生培养与管理暂行办法》《对外交流和合作管理办法》《实践基地暂行管理办法》《资源整合和共享管理办法》《拔尖人才选拔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学生联合培养、课程联合研发、学术活动联合举办等内容都做了明确规定,使得人才培养工作做到有据可依,有章可循。中心成立的管理委员会处理各协同单位之间的日常协同和联络工作。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或视频工作会,方便及时就人才培养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协调和磋商,真正实现部署周全、配合紧密、管理科学、沟通顺畅、协调有力的工作目标。

最后,中心为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建立了长效的激励机制。考虑到各培养主体利益诉求的差异性,中心在制定人才培养的激励机制时,遵循了公平客观、激励相容的原则,制定了《考评管理办法》《人员聘任管理办法》《考核积分制细则》《成果奖励和绩效奖励津贴实施暂行条例》等文件规定。文件对中心人员参与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权责和利益做了清晰划定,从而提高他们参与相关工作的积极性,以实现协同育人的工作目标。针对研究生也制定了《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中心设立了研究生专项奖、助学金,支持研究生开展创新平台所需的专业研究、社会实践、国外交流学习、科技竞赛等,并为中心研究生提供实习机会和就业岗位。

三是丰富完善研究生培养的协同创新方式。中心在横向、纵向上都对研究生培养做了科学的探索与实践。横向上主要是以夯实研究生专业基础、强

化实践技能、培养创新素养、提升研究水平和应用能力为目标。不断拓展协同合作平台,充分发挥资源协同和知识共享的联动效应,实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成果转化的一体化格局。纵向上主要是发掘各培养主体既有的培养资源,寻找新的协同创新点。建立完善的人才选拔和培养体系,增强研究生培养流动性,实现入口多元、质量可控,人员可动。具体来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以跨学科联合培养取代单一学科培养。中心打破原来人为划定的学科界限,通过学科交叉与融合推动人才培养机制改革。中心研究生在完成自己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能根据自己的研究兴趣,选择中心协同高校内任意学科和专业的课程,打通硕/博士研究生课程。中心还积极推动学科之间的融合,目前已设置了“台湾研究”“海洋事务”“妇女/性别研究”等交叉学科,交叉学科基本涵盖涉台研究的主要领域,把台湾的自然、人文和社会现象在相关的空间、时间内进行综合整理,借鉴多学科的理论基础,以适当架构和材料进行分析,增进中心研究生对台湾问题的全面了解。

2. 以灵活学制取代固定学制的培养。中心实施了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拔尖人才培养计划,计划分为本科生和研究生两个部分。每年拔尖学生遴选委员会通过宣讲、申请、笔试、面试、心理测试等程序,选拔一批具有科学潜质、对科研有浓厚兴趣和综合素质高的拔尖学生进入计划。中心对有志于从事涉台研究的拔尖本科生,经考核合格后,为其量身定制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并可优先以推免方式录取为中心硕士研究生或直博生。同时,中心积极支持具有科研或实践潜力的优秀研究生实行硕博连读。正常学制的学生在修完所需学分和完成毕业论文后也可提前毕业。为了严把人才质量关,中心对入选学生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考察学生学业成绩、学科兴趣、发展潜力等综合因素,加强了博士中期考核、开题报告等环节,对不能达到中心标准的学生将及时予以分流或淘汰。通过有效的遴选机制,促进优秀硕、博士研究生脱颖而出,培养出一批具有全球视野、两岸思维、创新精神、实践能力,未来能够跻身于两岸乃至国际一流学者的人才。

3. 以双导师制取代单一导师负责制。研究表明,团队运作模式可以充分发挥组织成员的聪明才智、发挥不同学科的优势、产生 $1+1>2$ 的智慧增值效应。^[5]中心实行主导导师和导师组相结合的双导师

制,推动主导导师负责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硕博研究生培养方式。目前中心在核心协同单位及协同单位遴选各学科领域的优秀专家、学者,组建了研究生导师库,根据学生选题成立研究生指导小组。主导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负责人,在研究生培养中起主导作用;研究生指导小组配合导师全程参与学生相关指导工作,充分发挥全体导师的智慧和集体培养的优势,为研究生营造良好的学术环境,使研究生在博采众长中获得全方位、宽领域的学习和指导,实现综合素质的提高。

4. 开放式协同培养取代独立式培养。中心已实现“三校一所”信息资源、实践资源、教学资源、智力资源等整合共享的措施与机制。中心实施了跨校跨部门教授互聘计划、境内外名师授课制,搭建教学资源信息平台,中心三校学生可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论文互评等。中心充分利用高校、政府、企业等各培养主体的优势和条件,集中力量建设了一批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实践基地、研究基地、产学研联盟等,如中心分别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厦门海沧区政府、海沧台商投资区管委会、台盟中央、民革中央签署协议,建立了平潭实验基地、厦门市海沧区实践基地、北京市交流基地,并在台湾地区的台北、台中、高雄三市设立台湾驻点研究基地,以此推动台湾研究方法和手段的“革命性”创新和发展。中心还积极开展国(境)外合作交流,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与国(境)外50多所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签署合作协议。以厦门大学台研院为例,学院每年都有国(境)外专家开设研究生课程,并安排学生到国(境)外交流或联培。通过联合培养学位、国际交换生、短期交流,鼓励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等一系列方式,为研究生培养提供高水平的学术研究平台,提高研究生国际化视野。

5. 理论传授与科研实践并举模式取代单一的课堂传授。中心加强了研究生实践环节,要求在学期间具有不少于1年的实践,且具有赴台研习2个月以上的经历,实际参与民意调查、田野调查等。以厦门大学台研院为例,该单位积极推动研究生参与导师承担的课题,将课题研究贯穿培养过程,以研导学,以研促学。教师每年都亲自带领研究生团队,深入厦门、福州、平潭等海西建设第一线,开展实地专题调研。每批次赴台驻点师生,也均带有课题研究任务,制定详细调研计划。在充分利用传统馆藏纸质资料的同时,也广泛联系台湾相关学术机构、公权

力机构,与台湾地区的官员、专家、学者和各界人士建立良好关系。此外,研究生还需积极参与两岸民意调查研究中心、新闻传播实验室、厦门市台办系统的有关部门的实践实习工作。在此运行机制下,研究生以实时、深入地了解社会现实动态,提高专业分析研究和实证调查能力,增强了人际交流能力和协作精神,培养和提升学生在实际工作中发现问题、研究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四是建立完善研究生培养相关的绩效评价体系。科学合理的协同创新培养工作质量监督、评价体系,是研究生协同创新培养模式高效运行及产出高质量人才的重要手段,也是调动各培养主体积极性,实现利益公平分配的基础。^[6]中心目前已从两个方面建立完善绩效评价体系:一是绩效方面,在协同创新战略实施背景下,传统的以论著和课题为主的绩效评价体系,难以调动教师在原有工作之外的工作积极性,这将无法满足研究生培养模式的创新需求。考虑到中心的建设目标和不同培养主体的差异性,中心目前的绩效评价制度,将管理、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实践等内容做了综合考虑和细化,统一纳入到内部绩效评价体系中。二是评价方面,定期通

过第三方机构客观考察中心所培养研究生的创新意识、科研实践能力,了解雇主满意度以及社会评价,以此检验中心研究生培养工作各环节的情况,中心将根据反馈信息及时调整完善研究生培养政策、资源、主体、过程等内容,以不断适应社会的新发展与新要求。

参考文献:

- [1] 严欣平,王光明. 制约与提升:透视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J]. 中国高等教育研究,2008(11):39-41.
- [2] 周玲. 行业特色型大学在协同创新中的优势、困境与对策[J]. 化工高等教育,2012(4):1-6.
- [3] 易连云. 传统道德教育研究的范式转换教育研究[J]. 教育研究,2010(4):30-33.
- [4] 盛明科,邵梦洁. 协同创新环境下深化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几点思考[J]. 研究生教育研究,2016(2):20.
- [5] 陈安华,胡燕平,颜建辉,等. 构建多学科融合学术环境提高研究生创新能力[J]. 当代教育理论与实践,2010(4):47-49.
- [6] 黄正夫,易连云. 协同创新视野下研究生培养模式的转换[J].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10(4):7-10.

Preliminary Study on Postgraduate Cultivation Mode in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Environment —based on the Case Study of the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for Peaceful Development of Cross-Strait Relations

HUANG Tao

(Taiwan Research Institute of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Abstract: The competition of today in the world is the competition of innovation capability and the competition of innovative personnel. How to adjust the previous postgraduate education concept, goal, mechanism and environment to adapt to the new norm of the national innovation organization form in the context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11 plan”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task of the present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s one of the national “2011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s” in the second batch, the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for Peaceful Development of Cross-Strait Relations has made quite a few explorations in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work on postgraduate cultivation concept, mechanism, approaches and assessment system during the project execution period when dealing with the problems in personnel training for Taiwan-related work.

Keywords: “2011 Plan”; postgraduate cultivation; peaceful development of cross-strait relations;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